

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7年6月2日15:00在公司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5月18日以通讯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信息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3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鞍重重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北鞍重”）与南通际铨建筑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通际铨”）共同出资500万元人民币成立合资公司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）。

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信息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3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二日